烟台市莱山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2018年度年检评估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开展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》(烟莱人社〔2019〕7号)文件要求，我局对2018年12月31日之前批准设立的民办职业培训机构进行了年检评估,现将年检评估结果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公示时间为2019年5月27日至2019年5月31日，为期七天。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通过来访、来电、来信的方式实名反映情况。

受理部门:劳动科

联系电话:0535-6891661

附件: 2018年度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检评估结果

烟台市莱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9年5月27日

 附件: 民办职业培训学校2018年度年检评估合格名单

1、烟台市莱山区清大东方消防职业培训学校；

2、烟台市莱山区锦程职业培训学校；

3、烟台市莱山区林林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；

4、烟台市莱山区天鸿职业培训学校；

5、烟台莱山紫桢国际职业培训学校。